**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實施計畫** 113年12月24日桃教小字第1130121512號函

1. 目的：提升本市青少年學子之外語能力，培養世界觀與全球視野，擴展青少年知識領域，增進人際互動關係，俾能與國際接軌。
2. 主辦機關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西區扶輪社
3. 承辦機關：桃園市快樂國小
4. 協辦機關：桃園市會稽國中、桃園市迴龍國中小、桃園市莊敬國小、桃園市北門國小、桃園市大園國小、桃園市義興國小
5. 比賽分組及競賽項目：

 (一)大專組、高中職組、國中組(北區及南區)：演說。

 (二)國小組：說故事、朗讀。

1. 參加資格：

報名資格皆以中華民國國籍為限（由參賽學校自行審核），學校報名資格之班級數一律以普通班級總數為準。

1. 大專組：本市境內各大專院校（含附設五專部四、五年級及二專部）在校學生，每校可推薦1至4名參加。各校報名人數超過時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2. 高中職組：
	* + 1. 本市各私立高中職及大專附設五專部之一至三年級在校學生，每校可推薦1至2

 名參加。

* + - 1. 本市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學生，由教育局審查後推薦數名參加。

(備註：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」第18條：未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取得學籍者，得由辦理實驗教育之申請人造具參與實驗教育學生名冊，報請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發給學生身分證明。)

1. 國中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私立中學及完全中學國中部）在學學生，48班以下學校每校推薦1名參加，49班以上學校每校推薦1-2名參加，分南、北兩區報名參加。南區學校包括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新屋區、觀音區、龍潭區、楊梅區等；北區學校包括桃園區、八德區、蘆竹區、大園區、龜山區、大溪區、復興區等。
2. 國小說故事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**五、六年級**在校學生，每校推薦1名代表參加。
3. 國小朗讀組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**三、四年級**在校學生，每校推薦1名代表參加。
4. 國小說故事組及朗讀組依學校班級數各分為A、B、C三組：A組—22班以下；B組—23至45班；C組—46班以上及桃園市各私立國小。
5. 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。
6. 上述推薦名額為每校最高上限，報名原則以學生參賽意願為主，請學校依權責辦理校內初選後，循序推薦具有意願參賽之學生。
7. 比賽時間：

各組參賽人員於領隊會議抽籤後，分2梯次報到，第1梯次為上午8:00至8:20報到，8:30開始比賽，第2梯次為上午9：50至10：10報到，10：20開始比賽。

1. 報到與比賽地點：（比賽位置圖將於114年2月14日（星期五）公布）
2. 國小(中年級)朗讀組：快樂國小。
3. 國小(高年級)說故事組：快樂國小。
4. 國中組：（國中北區）：會稽國中。

(國中南區）：會稽國中。

1. 高中職組：會稽國中。
2. 大專組：會稽國中。
3. 頒獎典禮將於當日比賽完畢後，下午1時30分假會稽國中舉行，請各組參賽選手於比賽後，準時出席頒獎典禮。
4. 比賽題目：除國小說故事組由參賽者自行準備外，其他各組競賽題目將邀請專家學者協助出題，各組競賽題目將於賽前114年2月14日（星期五）公布，公告網頁：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，以利選手準備。
5. 大專組、高中職組：從賽前所公布之3篇題目中現場抽出1篇題目進行演講競賽。
6. 國中組：從賽前所公布之2篇題目中現場抽出1篇題目進行演講競賽。
7. 國小說故事組：自選1則故事參與競賽，但題目於報名時間結束後不可更換。
8. 國小朗讀組：從賽前所公布之3篇文章中現場抽出1篇進行朗讀競賽。
9. 大專組上臺前5分鐘抽題，高中職組上臺前4分鐘抽題，國中組上臺前3分鐘抽題，國小朗讀組上臺前2分鐘抽題；另未依抽題題目競賽不予計分。
10. 演說、說故事、朗讀時間：
11. 大專組：以5分鐘為準（時間在4分30秒至5分30秒之間不扣分，每不足或超過30秒扣1分，依此類推）。
12. 高中職組：以4分鐘為準（時間在3分30秒至4分30秒之間不扣分，餘同前）。
13. 國中組：以3分鐘為準（時間在2分30秒至3分30秒之間不扣分，餘同前）。
14. 國小說故事組：以3分鐘為準（時間在2分30秒至3分30秒之間不扣分，餘同前）。
15. 國小朗讀組：2分鐘，聽到鈴聲後請下臺。
16. 除國小朗讀組外，各組將分別於限時前30秒、限時後30秒響鈴提醒。
17. 報名：
18. 報名資格皆以中華民國國籍為限，由參賽學校自行審核。

自114年2月16日（星期日）起至114年2月22日（星期六）止，請各參賽學校務必至本市英語比賽報名網站(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)報名**，**線上報名完成後列印，將報名表以及參賽證明整併且核章完畢，再將掃描PDF檔上傳至報名頁，由承辦學校審核確認無誤後，將完成報名手續之學校名單列於本市英語比賽網站公告介面。

1. 若學校報名人數超過時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2. 114年3月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請各校派代表至快樂國小參加上臺序號之公開抽籤，未參加者由快樂國小代抽。
3. 114年3月6日（星期四）中午前公佈比賽序號，公布網站：

本市英語比賽報名網頁：([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)、](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%29%E3%80%81)

快樂國小網頁 (http://www.happy.tyc.edu.tw/)及

會稽國中網頁(http://www.kjjhs.tyc.edu.tw/)，不再另行個別寄發通知。

1. 請各級學校掌握報名時效，以報名系統截止時間為準，逾期歉難受理報名。

十一、評判：

1. 評審委員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，各組3人擔任評審委員評定之。
2. 評分標準：

演 說：1.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）佔50％

 2.內容（見解、結構、詞彙）佔30％

 3.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動作表情）佔20％

 4.時間不足或超過30秒扣1分，未足30秒以30秒計。

說故事：1.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）：50%

 2.內容（結構、詞彙、創意）：30%

 3.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20%

4.時間不足或超過30秒扣1分，未足30秒以30秒計。

朗 讀：1.語音（發音、音調、流暢度）：50%

 2.氣勢（句讀、語調、文氣）：40%

 3.儀態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：10%

十二、獎勵：各組獎勵名額以參賽人數之25%為原則，倘遇小數點者，可依選手表現彈性調整為無條件進位，以激勵學習。

1. 大專演說組各取第一名1位、第二名2位、第三名3位，得從缺。

 第一名禮券5000元及獎狀1張；第二名禮券4000元及獎狀1張。

 第三名禮券3000元及獎狀1張；優勝數名獎狀1張。

1. 高中職演說組各取第一名1位、第二名2位、第三名3位，得從缺。

 第一名禮券4000元及獎狀1張；第二名禮券3000元及獎狀1張。

 第三名禮券2000元及獎狀各1張；優勝數名獎狀1張。

1. 國中演說組：南、北兩區各取第一名1位、第二名2位、第三名3位

 第一名禮券3000元及獎狀1張；第二名禮券2000元及獎狀1張。

 第三名禮券各1000元及獎狀各1張；優勝數名獎狀1張。

1. 國小說故事組：A、B、C三組各取第一名1位、第二名2位、第三名3位

 第一名禮券2000元及獎狀1張；第二名禮券1000元及獎狀1張。

 第三名禮券600元及獎狀1張；優勝數名獎狀1張。

1. 國小朗讀組：A、B、C三組各取第一名1位、第二名2位、第三名3位

 第一名禮券2000元及獎狀1張；第二名禮券1000元及獎狀1張。

 第三名禮券600元及獎狀1張；優勝數名獎狀1張。

1. 各組優勝得獎學生於比賽結束後，頒獎典禮當天將頒發桃園西區扶輪社獎狀，桃園市政府獎狀則另函請各校轉發。
2. 國中組獲得前三名及優勝之參賽者，可列入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「多元學習表現」項下「才藝表現」項目計分。
3. 指導學生第一名之指導老師，核敘嘉獎2次；第二名之指導老師，核敘嘉獎1次；第三名之指導老師，核頒發獎狀1張。（指導老師限1名，依報名表為準）。

十三、經費：

1. 參加比賽人員往返交通膳雜費用，請由所屬學校補助。
2. 比賽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西區扶輪社共同支付。

十四、附則

1. 報名資格皆以中華民國國籍為限；並請國中組以上選手請攜帶學生證備驗，未攜帶者，中午12點前補證，否則取消計分，國小組於比賽報到時須檢附學生證或在學證明，完成報到程序。
2. 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。
3. 報名截止後，不可申請替換參賽選手。
4. 參加比賽人員，依報到時間、地點準時出席，主辦單位不另發通知，逾時以棄權論；唱名3次後未出場者亦同。
5. 參加比賽人員服裝，以高雅大方符合禮儀為準，列為「儀態」項目評分標準評分。
6. 國小說故事組參賽者運用道具裝扮僅限由本人攜帶上臺，各組別參賽者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展現校名或與校名相關之標誌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7. 為尊重選手比賽及維持比賽品質，比賽現場不開放家長或師長入場參觀；比賽現場禁止拍照與攝影，由主辦單位全程錄影（含比賽過程與評審講評）；本活動單位有權將參加比賽選手之影音檔作為活動紀錄使用，版權由本府教育局所有。
8. 教育局將致贈帶隊指導老師及參賽學生餐點1份；另西區扶輪社將贈送參賽學生紀念品，並有多項獎品以抽獎方式致贈。
9. 各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俟活動辦理完竣後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等規定辦理敘獎。
10. 因校內停車場車位有限，不對外開放停車，請各校加強宣導參賽學生與家長及早出發，且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或以共乘方式前往比賽場地。
11. 參賽同學於比賽進行中原則上不可自行離開比賽場地，需等待至當場次之評審講評後，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選手休息區，方可離開。
12. 競賽當日防疫規範屆時視疫情狀況訂定之。

**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 大專演說組 報名表**

學校名稱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科系 | 年級 | 性別 | 聯絡資料 | 指導老師（限1名） |
| 住址 | 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**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**

參賽選手簽名:

承辦人： 教務長： 校長：

聯絡電話（含分機）：

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**

立授權書人 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（統稱肖像）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 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住址：

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

＊本報名表請填寫簽名，學校用印後上傳至桃園市英語比賽網站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**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 高中職演說組 報名表**

學校名稱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科系 | 年級 | 性別 | 聯絡資料 | 指導老師（限1名） |
| 住址 | 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**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**

參賽選手簽名:

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 校 長：

聯絡電話（含分機）：

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

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**

立授權書人 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（統稱肖像）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 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住址：

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

＊本報名表請填寫簽名，學校用印後上傳至桃園市英語比賽網站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**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 國中演說組 報名表**

學校名稱： 區 國中 組別： □南區 □北區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年級 | 性別 | 聯絡資料 | 指導老師（限1名） |
| 住址 | 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**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**

參賽選手簽名:

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 校 長：

聯絡電話（含分機）：

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

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**

立授權書人 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（統稱肖像）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 此致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住址：

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

＊本報名表請填寫簽名，學校用印後上傳至桃園市英語比賽網站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**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 國小說故事組 報名表**

學校名稱： 區 國小 組別： □ A組 □ B組 □ C組

（A組—22班以下；B組—23至45班；C組—46班以上及桃園市各私立國小。以本市國民小學普通班班級數核定表為準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年級 | 題目 | 聯絡資料 | 指導老師（限1名） |
| 住址 | 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**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**

參賽選手簽名:

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 校 長：

聯絡電話（含分機）：

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

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**

立授權書人 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（統稱肖像）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 此致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住址：

 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

＊本報名表請填寫簽名，學校用印後上傳至桃園市英語比賽網站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**桃園市114年　　度　　　　　英語比賽 國小朗讀組 報名表**

學校名稱： 區 國小 組別： □ A組 □ B組 □ C組

（A組—22班以下；B組—23至45班；C組—46班以上及桃園市各私立國小。以本市國民小學普通班班級數核定表為準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年級 | 聯絡資料 | 指導老師（限1名） |
| 住址 | 電話 |
|  |  |  |  |  |

英語比賽報名網址(<https://tycenglish.tyc.edu.tw/>)

**凡歷年參加同組別第一名選手不得參加該組比賽，否則逕行取消資格。**

參賽選手簽名:

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 校 長：

聯絡電話（含分機）：

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~

**著作權及肖像權使用授權書**

立授權書人 ，茲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「桃園市114年度英語比賽」演出活動中，以拍照及錄影方式記錄過程，並同意照片及影像（統稱肖像）做為比賽紀錄使用。

 此致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立授權書人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章)關係：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住址：

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

＊本報名表請填寫簽名，學校用印後上傳至桃園市英語比賽網站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